

申请环保信息公开

指南地址:https://www.gdzwfw.gov.cn/portal/v2/guide/11440400MB2E17319R4442113026000

事项版本：13

温馨提示1：您所下载的文档版本有极小概率会滞后于网络版本。请核对事项版本号，如发现滞后请半小时后再进行下载。

温馨提示2：此事项在线办理的账户可信等级需达四级以上。

基础信息

事项名称	申请环保信息公开	日常用语	无	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承诺办结时限	5 (工作日)	法定办结时限	20 (工作日)	到办事现场次数	0
必须现场办理原因	无	办件类型	承诺件	是否告知承诺制	否
实施主体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是
是否支持物流快递	是	是否支持预约办理	是	在线预约地址	https://zt.zsj.zhuhai.gov.cn/appointmentportal/home
实施编码	11440400MB2E17319R4442113026000	业务办理项编码	无	办理形式	网上办理,窗口办理,快递申请
基本编码	442113026000	联办机构	无	事项版本	13
实施主体编码	11440400MB2E17319R	网办深度	IV级	委托部门	无

跨域通办

通办类型	通办区域	通办形式
省内通办	广州市、韶关市、深圳市、珠海市、汕头市、佛山市、江门市、湛江市、茂名市、肇庆市、惠州市、梅州市、汕尾市、河源市、阳江市、清远市、东莞市、中山市、潮州市、揭阳市、云浮市	全程网办
市内通办	香洲区、斗门区、金湾区、横琴新区、万山区、保税区、高新区、高栏港经济区	全程网办
跨境通办	澳门特别行政区、香港特别行政区、台湾省	全程网办
跨省通办	全部境内地区	全程网办

审批信息

行使层级	县级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审批服务形式	网上办,马上办,就近办	业务系统	广东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系统

审批结果

序号	名称	类型	模板	样例	关联状态
1	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告知书（答复）	其他	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答复（告知书）.pdf	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答复（告知书）.pdf	无电子证照

温馨提示：模板和样例文件请在原办事指南页上下载。

受理范围

服务对象	自然人,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会组织法人,非法人企业,其他组织
面向自然人事项主题分类	环保绿化
面向自然人地方特色主题分类	无
面向法人事项主题分类	环保绿化
面向法人地方特色主题分类	无

受理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

办理流程

网上办理流程
无
线下办理流程
无

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依据	材料形式	材料要求	材料下载	其他信息
1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		原件：1 复印件：0 纸质/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申请表 文书 材料形式：纸质/电子化 是否免提交：否	空白表格  示例样本 	来源渠道：申请人自 备
2	居民身份证 已关联电子证照 该材料免提交		原件：0 复印件：1 纸质/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证件证书 证明 材料形式：纸质/电子化 纸质材料规格：A4 是否免提交：是	空白表格 	来源渠道：政府部门 核发 备注信息：居民身份 证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		原件：0 复印件：1 纸质/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证件证书 证明 材料形式：纸质/电子化 纸质材料规格：A4 是否免提交：否	空白表格  示例样本 	来源渠道：申请人自 备

说明：

已关联电子证照

 表示该材料已关联电子证照

该材料免提交

 表示该材料可以免提交，办事无需提交原件

温馨提示：空白表格和示例样本文件请在原办事指南页上下载。

收费项目信息

不收费

设定依据

设定依据1	法律法规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19年修订）
	依据文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条款号	第三十三条
	颁布机关	国务院
	实施日期	2019-05-15
	条款内容	行政机关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能够当场答复的，应当当场予以答复。行政机关不能当场答复的，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需要延长答复期限的，应当经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负责人同意并告知申请人，延长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20个工作日。行政机关征求第三方和其他机关意见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
设定依据2	法律法规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19修订)
	依据文号	国务院令711号
	条款号	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
	颁布机关	国务院
	实施日期	2019-04-03
	条款内容	第二十七条 除行政机关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外，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向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外以自己名义履行行政管理职能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部门（含本条例第十条第二款规定的派出机构、内设机构）申请获取相关政府信息。 第二十八条 本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的行政机关应当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为申请人依法申请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 第二十九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申请获取政府信息的，应当向行政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提出，并采用包括信件、数据电文在内的书面形式；采用书面形式确有困难的，申请人可以口头提出，由受理该申请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代为填写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申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明、联系方式；（二）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的名称、文号或者便于行政机关查询的其他特征性描述；（三）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的形式要求，包括获取信息的方式、途径。

法律救济

行政复议

部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执行委员会
地址：横琴宝兴路51号1楼法律服务中心大厅
电话：0756-8842800
网址：http://www.hengqin.gov.cn/macao_zh_hans/hzqgl/zzjg/znjs/content/post_2990075.html

行政诉讼

部门：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法院
地址：珠海市金湾区西湖城区金湖大道北
电话：0756-7793023
网址：

咨询方式与监督方式

咨询电话 0756-2990193
：

投诉电话 0756-12345
：

咨询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兴路189号1栋横琴粤澳深度合作
： 区综合服务中心34号窗口

办理窗口

城市规划和建设局生态环境业务窗口

办理地点：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兴路189号1栋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综合服务中心34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6-2990193

办公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位置指引：公交K10、K11、14路至横琴医院公交车站，步行至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综合服务中心。